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茂名市第三小学新建变压器及配套供电设施建设工程设计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茂名市第三小学； 地址：茂名市茂南区为民路 88 号； 联系电话：15218385599； 联系人：张兴兰。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设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工程设计：电力（送变电工程）乙级或以上资质。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5	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1. 本项目投资额暂定¥300000.00 元； 2. 根据相关设计规范及业主要求开展茂名市第三小学新建变压器及配套供电设施建设工程设计服务工作，主要提供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服务。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履约时间：按合同双方约定 2. 履约地点：茂名市第三小学。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0%-10%。 3. 计价标准：根据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

		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号)及双方合同约定。
8	服务时间	建设工程设计服务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开始实施，至工程结算完成时截止。
9	验收	以合同约定为准。
10	结算方式	以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违约导致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违约方赔偿因此造成的实际损失及可预见的间接损失。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任何一方均有权解除合同，根据实际情况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应及时通知对方并提供证明。合同解除后，未履行部分终止执行，已履行部分据实结算。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